

關於密切接觸者

何謂密切接觸者？

密切接觸者是指與確診感染新冠病毒者（下述稱為「感染者」）從發病 2 天前至住院等期間為止，在 1 公尺的距離內，在未採取佩戴口罩等必要預防感染措施下，接觸超過 15 分鐘以上者。

因此，密切接觸者有可能感染新冠病毒，故與感染者接觸後的 14 天內，需進行健康觀察請盡量避免不急不必要之外出。

※ 密切接觸者(檢查為陰性)

即使檢查結果為「陰性」，並不能證明未受感染。

與感染者接觸後的 14 天內請盡量避免不急不必要之外出等遵從保健所指示。

關於密切接觸者調查之目的

群馬縣對感染者從發病 2 天前至住院為止的行動進行調查，對其密切接觸者進行檢查和健康觀察。

密切接觸者因有可能感染新冠病毒，亦積極進行調查。

關於感染者與其密切接觸者(陽性)之關係

確診感染者若彼此有密切接觸，在手續上，先申報者為感染者，其後申報者為密切接觸者。

此關係乃僅是受理申報之順序，與感染日及發病日無關。因此，密切接觸者並非指由感染者感染。